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圖書委員會設置要點

83 年 2 月 25 日院務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
86 年 11 月 20 日院務發展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87 年 1 月 15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96 年 10 月 16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99 年 10 月 21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04 年 11 月 3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04 年 11 月 18 日校核備
114 年 12 月 10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14 年 12 月 24 日校核備

- 一、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(下稱本院)為使本院圖書、期刊、資料庫等之管理與經費使用能配合師生需要，特設立管理學院圖書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會置委員若干人，由各系各推派 2 名、國際企業研究所、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、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各推派 1 名教師為委員。
委員會置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各 1 名，由委員互選之。
委員任期一年，得連任之。
- 三、本會審議事項如下：
(一)圖書、期刊及資料庫等經費之運用。
(二)圖書、期刊及資料庫等之管理章則。
(三)亞太管理評論(Asia Pacific Management Review)期刊編審事項。
(四)其他相關事項。
- 四、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為原則，遇有重要事項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本會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方得開會；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，方得議決。
本會以實體會議方式召開為原則，但因業務需要或特殊情況，得以視訊或非同步會議方式召開。
議決事項如有需要，得以通訊投票方式議決。
- 五、本會開會時得依事實需要邀請有關單位及人員列席。
- 六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